重庆市公安局沙坪坝区分局关于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0年，沙坪坝区公安分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按照《沙坪坝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16—2020年）》、《2020年沙坪坝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部署和相关工作要求，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职责，进一步强化依法行政职能，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成效。

一、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依法全面履行公安职能。

**一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立足公安机关职责任务，紧紧围绕“放管服”改革，以转变行政职能、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和建设服务型政府为目标要求，以编制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编制并公布办事指南、加强政务服务效能评估等一系列具体举措为抓手，进一步提升公安机关行政管理和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二是**创新社会治理，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按照警力跟着警情走的原则，按照不同时区、不同部位发案率，优化巡防力量部署，落实重点部位应急处置警力勤务安排，扎实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构建，完成“雪亮工程”建设。

**三是**加强行政执法保障。进一步完善维权工作机制，成立了沙坪坝区分局维护民警执法权威工作委员会，制定并出台了《重庆市公安局沙坪坝区分局维护民警执法权威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切实为民警依法履行职责提供坚强的制度保障。

（二）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一是**落实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和法律顾问制度。法制部门主要负责人列席局长办公会，对制定出台执法制度、部署开展执法行动、处置重大敏感案事件等相关决策提出法律意见。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如道路限行等），广泛听取周边区域单位和群众的意见，使决策尽量切合民心民意。

**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制发和管理。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起草过程中公开征求意见、事前法制审查、行政办公会集体审议、备案等工作规定，依托市公安局警务信息综合应用平台，建立规范性文件信息化、动态化管理机制。

**三是**深化民意监测工作。采取发送短信、拨打电话、发放问卷等多种方式，对侦查办案、窗口服务、接处警、队伍纪律作风等进行实时监测，针对监测发现的问题，民意监测中心制发了专报12期，提出整改意见30余条，有力促进了辖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的提升。

（三）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协同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交通安全、教育考试等行政执法部门，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查处相关违法犯罪案件90余起。

**二是**严格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在接处警、现场处置工作中，严格落实执法记录仪“出警必带、处警必用、全程同步、资料必存”原则，在案件办理中严格落实讯（询）问违法犯罪嫌疑人全程录音录像，对执法活动实行全程留痕、可回溯式管理。

**三是**深化执法公开公示制度。通过公开栏、微信公众号、政务微博等途径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等执法行为的执法程序、适用范围、措施手段面向社会公布。在行政管理服务、案事件办理中主动向当事人告知执法信息查询途径和方式，及时告知案事件办理进度和结果。

**四是**增强民警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组织干部民警学习政策法规，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科学决策、维护稳定、依法治理、打击犯罪的能力。采取实战轮训、旁听庭审、专题讲座等形式开展实战化业务培训，提升民警法律素质和执法办案水平。组织民警参加公安机关执法资格等级考试，严格落实考试结果运用。

（四）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一是**强化内部执法监督。严格案件审核审批关口，所有案件实行法制部门“统一审核、统一出口”，每月对行政案件进行全面评查，及时纠正不当执法行为。

**二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和司法监督。认真研究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和提案，2020年分局承办建议提案99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61件，政协委员提案38件，通过努力，全部议提案圆满办结，满意率达100%。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分局工作给予一致好评和充分肯定。

**三是**严肃执纪，惩处问责并举。以“零容忍”态度查办各类违纪违法案件，持续传递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民警违纪问题存量得到有力削减，增量得到明显效遏，“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氛围逐渐形成。

（五）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一是**规范信访工作程序，提升信访法治化水平。研究制定了《公安信访突出问题攻坚化解专项工作方案》，对信访案件化解工作进行细化部署，所涉及的任务逐一细化到单位，分解到人头，压实责任，明确时间节点，确保信访工作取得实效。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群众和阅批群众来信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好领导示范带头效应。坚持人民调解员和律师介入机制，分局把接访律师和驻所人民调解员第三方力量引入到信访事项化解工作中，综合运用律师介入析法明理、驻所人民调解员依法调解，把信访问题化解在初始、遏制在萌芽期。2020年全局受理信访事项221件，办结210件，未办结11件，办结率95%。

**二是**加强行政复议工作。提高行政复议办案质量，结合行政复议办理工作说理释法，对道路交通违法类行政复议案件加大现场调查力度，及时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增强行政复议的专业性、透明度和公信力。

**三是**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结合“1.10”、“6.26”、“12.4”等主题宣传，深入开展“法律八进”活动（即：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监所、进中介），针对不同的群体结构、文化差异，抓好法制宣传教育，增强工作实效。2020年开展交通、消防安全教育422次，组织应急演练82次，通过双微平台开展普法宣传44次，发放安全防范手册7.5万余册，组织保卫干部、保安进行业务培训89批次，有力提升了校园安防水平。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领导职责。分局党委认真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重要讲话精神、《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的专题学习，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公安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主要领导经常听取法治工作情况汇报，及时帮助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二）周密部署，确保工作整体协调推进。对标对表《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年）》、《沙坪坝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16—2020）》和《2019年沙坪坝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2019年工作要点》，将相关任务事项分解落实到具体单位，明确工作重点、工作目标和实施进度。

（三）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制度。分局党委率先垂范，严格落实党委中心组法律学习制度，坚持每季度专题学法一次，做到学习有计划、有记录，并把干部学法用法作为提拔、任用的重要条件之一。坚持把科级以上领导干部作为法制教育培训的重点对象，每年组织法律知识抽考，有效地提高了领导干部的法律素养。

三、存在的不足及原因分析

**一是**法治政府建设的思路不宽、举措不多，整体推进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民警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规范执法的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三是**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督促检查力度不够，整改措施单一。

四、“十四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思路及2021年工作计划

2021年，沙坪坝区公安分局将主动顺应法治政府建设新要求，紧紧围绕“十四五”法治政府建设的目标要求，推动工作提档升级。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大力推进法治公安建设。深入开展法治理念教育，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第一议题”和“战训合一”重要内容，引导全警学深悟透、入脑入心。深入开展全警实战大练兵，强化教育培训，提高执法能力、执法质量。抓好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规范化运行，对执法活动实行全流程、可视化、可回溯管理。加强执法办案突出问题整治，有效解决执法不作为、慢作为和趋利执法等问题。

（二）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活动。牢固树立“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理念，严格使用自由裁量权。定期通报行政复议、诉讼中执法反面典型案件。严格落实执法程序规范，推行执法过程全记录。加强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建立重大执法决定目录清单。深化“双随机一公开”执法监管改革，建立完善随机检查事项清单，推行抽查结果集中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三）进一步抓好执法监督管理。构建常态长效的执法监督考评工作机制，特别是在案件审核中，要严格审查标准，严格案件办理流程，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确保案件办理质量；加大行政复议监督力度，对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坚决予以纠正，切实发挥行政复议层级监督和有效化解行政争议的重要作用。

（四）加强执法培训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实战化业务培训，结合岗位实际，采取个人自学与集中轮训、跟班培训与岗位练兵、理论研讨与网络授课相结合等形式开展执法培训，内容涵盖执法理念教育、执法制度规范解读学习、个案剖析点评以及民警交流互动等，有效提升民警法律素质和执法办案水平。